



总书记为全民阅读躬身示范

新华社记者 杨湛菲 袁慧晶

今年4月第四周是首个“全民阅读活动周”。从“4·23世界读书日”到“全民阅读活动周”，不仅是时间的延长，更是全民阅读工作的进一步深入。

“希望全社会都参与到阅读中来，形成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浓厚氛围。”2022年，习近平总书记致首届全民阅读大会举办的贺信中，向全社会提出期盼。在总书记指引下，全民阅读风尚一步步深化。

书香致远，初心如磐。

从梁家河的窑洞到中南海的书房，从躬耕基层到领航中国，习近平总书记一直将读书视为“最大的爱好”和“一种生活方式”，并通过读书、谈书、赠书，将个人修养、文化传承与民族复兴、文明交流深刻联结。

“一物不知，深以为耻，便求知若渴。”习近平总书记曾这样回忆在陕北梁家河的知青岁月。那时，习近平同志白天劳作，夜晚便在煤油灯下与“砖头一样厚的书”为伴；上山放羊揣着书，把羊拴好便沉浸阅读；田间休息，拿出《新华字典》记一个字的多种含义，一点一滴积累……

这段“苦其心志、劳其筋骨”的岁月，是习近平同志读懂人生、读懂中国、读懂中国共产党的重要起点；在反复研读《共产党宣言》《资本论》等经典中，筑牢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根基。

后来，在河北正定，熟读县志、史料，为地方发展寻根溯源、摸清情况；在福建、浙江、上海等地工作期间，无论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典籍，还是世界文学名著，广泛涉猎、融会贯通；到中央工作后，在不同场合谈及读书体会，将书中智慧融入治国理政实践……

“读书可以让人保持思想活力，让人得到智慧启发，让人滋养浩然之气。”习近平总书记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文化底蕴、开阔的战略视野和“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赤子情怀，离不开持之以恒的阅读习惯和书香滋养。

习近平总书记不仅自己手不释卷，还乐于分享读书心得、推荐开卷有益。

关心青少年的精神成长——在北京市海淀区民族小学，听学生们朗诵《弟子规》和《少年中国说》，希望他们多从经典作品中汲取营养；在澳门大学横琴新校区，与青年学子分享自己坚持阅读中华文化典籍的心得。“勤学、修德、明辨、笃实”，习近平总书记勉励年轻一代“珍惜韶华，潜心读书”。

重视党员干部的思想深化——习近平总书记曾系统阐述领导干部普遍应当读三个方面的书，强调读书要用“巧力”，读得巧，读得实，读得深。无论是青年时期三遍通读《资本论》，写了厚厚18本读书笔记，还是公务繁忙之余手不释卷、博览群书，总书记以身作则，勤学深思，激励着广大党员干部干部以书香筑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在习近平总书记看来，书籍也是传递真情、沟通世界的特殊纽带。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由于年龄相近，又都喜欢读书，习近平同志和梁家河村民王宪平有许多共同语言，常常一起讨论书中的内容。后来，得知王宪平工作调动，习近平同志送他一本《毛主席诗词》，亲切地用小名称呼留言“送黑子：工作纪念”。

既以书为青年伙伴鼓劲，也以书为大国外交添彩。

2024年，习近平总书记出访法国，将一批中国翻译的法国小说赠予法国总统马克龙。《九三年》《包法利夫人》《红与黑》……轻抚一本文书，总书记就像见到老朋友一样亲切。这亦是对2019年马克龙总统所赠——1688年出版的《论语导读》法文版的回赠，体现了礼仪之邦礼尚往来的传统。

书籍，积淀文明、激荡心灵，为不同文明从彼此文化中寻求更多智慧、汲取更多营养架起友谊之桥，传递着相互尊重与共同的价值追求。

“人民群众多读书，我们的民族精神就会厚重起来、深邃起来。”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谈及读书、倡导读书，就是希望人们在书香氤氲中提升文化素养、丰富精神世界，让阅读成为整个民族的生活方式。

如今，“全民阅读”写入党的二十大报告、“十五五”规划纲要，并连续13年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书香中国”的梦想正在照进现实。

读书是个人成长之基，亦是民族兴盛之本。习近平总书记躬身示范、谆谆嘱托，引领我们在阅读中坚定信仰、汲取智慧、勇毅前行。



新华社北京4月23日电

中办国办印发《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办法》

新华社北京4月23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办法》，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办法》全文如下。

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办法

（2026年2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批准2026年4月12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发挥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牵引作用，加快构建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体系，推动地方党委和政府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决扛起碳达峰碳中和责任，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和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自2026年度起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进展情况的评价考核。

第三条 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评价考核工作由中央组织部统筹指导，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实施。

第四条 评价考核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持统筹兼顾、客观公正、科学规范、注重实效的工作原则。

第二章 评价考核内容

第五条 评价考核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决策部署以及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开展，推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落实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

第六条 评价考核设置控制指标、支撑指标。

控制指标包括碳排放总量、碳排放强度降低、煤炭消费总量、石油消费总量、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等指标。

支撑指标包括节能、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碳排放权交易等领域具有代表性且对碳达峰碳中和具有支撑作用的指标。

第七条 “十五五”时期，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围绕如期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制定“十五五”碳达峰行动方案，确保实现2030年碳排放强度比2005年降低65%以上、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25%等目标，实现煤炭消费总量和石油消费总量达峰，合理控制煤电装机规模和发电量，力争年度新增清洁能源电量逐步覆盖全社会新增用电量。

第八条 “十五五”时期，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应当制定省级碳达峰行动方案，按照国家层面目标确定本地区各项指标的五年目标和分年度目标，并提出相应任务举措。

省级行动方案应当按时制定完成，经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衔接审核后，报党中央、国务院审定，并作为后续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评价考核的依据。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衔接审核省级行动方案时，应当围绕实现国家层面目标，督促地方落实新（改、扩）建“两高”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或者减量置换等要求，并综合考虑不同类型地区的主体功能定位、产业和能源结构、自然资源禀赋等因素，统筹好刚性约束和弹性调控，体现差异化要求。

第九条 “十六五”时期起，每个五年规划期的第一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阶段性目标制定全国碳排放控制行动方案，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当制定省级碳排放控制行动方案，推动逐步实现碳中和。

第十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及时制定评价考核年度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举措，明确各项指标的评价考核细则，并可以根据形势和工作需要适时调整完善指标体系。

第三章 评价考核程序

第十一条 评价考核工作按照年度开展，于评价考核年度次年具体实施。

第十二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年度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开展自评，并按时将自评报告报党中央、国务院，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等评价考核负责部门。

第十三条 各有关部门对所负责指标全国年度进展情况进行评估，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年度进展情况评价。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单一指标的评价结果分为达标、不达标。评价结果为“不达标”的，有关指标评价考核负责部门应当剖析该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并提出改进建议，形成书面意见。各有关部门应当及时将评价结果以及书面意见送国家发展改革委。

第十四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采取实地抽查、委托第三方核查等方式，对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作进展、任务落实、目标完成以及数据真实性等情况进行实地检验。

第十五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结合地方自评、部门评价、实地检验等情况，按照优秀、合格、不合格3个等次提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年度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结果建议，报党中央组织部后按照程序报党中央、国务院。

控制指标和支撑指标全部达标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评价考核结果为“优秀”；1项及以上控制指标不达标或者3项及以上支撑指标不达标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评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其余为“合格”。

第四章 评价考核结果运用

第十六条 评价考核结果经党中央、国务院审定后，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程序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反馈，并送中央纪委国家监委。

第十七条 根据评价考核结果对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约谈、通报提醒、通报表扬。

评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督促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接到结果反馈后30个工作日内，向党中央、国务院作出书面报告，提出整改措施，明确完成时限。逾期整改不到位的，视情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约谈该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

评价考核结果为“合格”但部分指标不达标的，由有关指标评价考核负责部门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提醒。

评价考核结果为“优秀”或者单项指标表现突出的，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通报表扬，并及时总结宣传，推广好经验、好做法。

第十八条 评价考核结果作为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评价、选拔任用、监督管理的重要参考。

评价考核中发现或者整改中出现重大失职失责情况的，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提出追究责任建议，按照程序和规定将有关问题和事实材料等移交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中央组织部，依规依纪依法对有关单位和人员予以责任追究。

对评价考核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和部门可以按照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第十九条 评价考核应当实事求是、公平公正。对存在徇私舞弊、谎报瞒报、篡改数据、伪造资料等行为，造成评价考核结果严重失实失实的，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评价考核结果直接确定为“不合格”，并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第五章 评价考核实施

第二十条 评价考核主要依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数据缺失或者时效性暂不能满足评价考核需要的，可以采用全国碳市场数据

和有关部门统计、调查、监测、核算数据。国家统计局以及其他掌握数据的部门应当及时向有关指标评价考核负责部门提供评价考核所需数据。

第二十一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统计局应当持续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会同其他评价考核负责部门持续提升数据统计、调查、监测、核算能力，加强对评价考核工作的数据支撑。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统计局、国家能源局应当建立重要数据动态监测预警制度，定期监测全国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碳排放量、煤炭消费量、石油消费量、新增用电量、新增清洁能源电力消费量等指标，视情对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提醒预警。

第二十二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当结合评价考核工作，统筹碳达峰碳中和、经济社会发展与能源安全保供，科学合理分解并压实减排责任，确保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全面转型平稳接续，稳妥有序降低传统行业碳排放，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上马。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积极发挥碳市场等各类市场化减排机制的作用。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评价考核结果受重大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非人为因素影响的，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综合判定，据实提出评价考核结果建议，并在报党中央、国务院的报告中予以单独说明。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国资委应当参照本办法，制定中央企业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有关评价考核制度。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解释。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附件：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指标体系

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指标体系

指标		评价考核负责部门
控制指标	1. 碳排放总量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2. 碳排放强度降低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3. 煤炭消费总量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生态环境部
	4. 石油消费总量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5. 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支撑指标	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7. 年度新增用电量中新增清洁能源电量占比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8. 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和碳排放降低	工业和信息化部
	9. “两高”工业项目碳排放置换和节能降碳审查评价落实情况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10. 城乡建设绿色低碳转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11. 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	交通运输部
	12. 公共机构碳排放强度降低	国资委
	13.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行业的碳排放控制目标	生态环境部
	14. 森林蓄积量增长	国家林草局 自然资源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分行账户清理公告

尊敬的客户：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的相关规定，银行对一年内未收付活动且未欠开户银行债务的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应通知单位自发出通知之日起30日内办理销户手续，逾期视同自愿销户，且《开户许可证》作废。经查，下述单位账户符合上述条件，如您有疑，请于2026年5月24日前，向我行提出申请，逾期我行将视同同意上述公告，我行不负责由此产生的法律风险。如有任何疑问，敬请垂询开户网点。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分行
2026年4月2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分行账户清理明细

序号	机构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处理类型
1	御东支行	大同市开发区学峰经销部	0420140104000850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2	同泉支行	大同市矿区茂源物资经销部	04206001040017980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3	同泉支行	大同市云冈区睿宝工贸有限公司	04206001040019549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4	同泉支行	大同市吉祥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04206001040019846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5	新荣支行营业室	大同市新荣区财政局	210001040008231	专用存款账户	销户
6	新荣支行营业室	大同市新荣区卫生监督所	210001040008769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7	新荣支行营业室	大同市新荣区市容管理中心	210001040009064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8	新荣支行营业室	大同市新荣区人民检察院	210001040010484	专用存款账户	销户
9	新荣支行营业室	山西省烟草公司大同市公司新荣区营销部	210001040011581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0	新荣支行营业室	大同市新荣区黄土口利民养殖专业合作社	210001040013694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1	新荣支行营业室	大同市新荣区市容管理中心	04210001040017091	专用存款账户	销户
12	阳高支行营业室	阳高县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大队	213001040007693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3	阳高支行营业室	阳高县联益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腾达分公司	213001040009210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4	阳高支行营业室	阳高县出租汽车协会	213001040012404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5	阳高支行营业室	阳高县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	213001040015910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6	阳高支行营业室	阳高县丰祥种植专业合作社	213001040016009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7	天镇支行营业室	天镇县米家窑镇谷大屯村村民委员会	04221001040025281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8	广灵支行营业室	广灵县壶泉电摩托销售有限公司	04227001040007390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19	广灵支行营业室	广灵县南村灌溉管理站	04227001040016508	专用存款账户	销户
20	广灵支行营业室	广灵县广益水利管理站	04227001040017209	专用存款账户	销户
21	灵丘支行营业室	灵丘海海装卸队	04233001040012335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22	灵丘支行营业室	灵丘县信运建筑材料经销站	04233001040022888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23	灵丘支行营业室	灵丘县宜安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04233001040023134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24	御临支行	山西云柴聚源沟煤业有限公司	256001040001553	专用存款账户	销户

序号	机构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处理类型
25	市行营业部	大同市昊博装饰有限公司	04259001040033413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26	市行营业部	大同市龙晟消防器材维修有限公司	04259001040033421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27	市行营业部	大同市杰德联创科贸有限公司	04259001040034130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28	市行营业部	山西飞吉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4259001040034825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29	市分行营业部	大同市煤制品办公室	04260001040005848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30	市分行营业部	大同市北方新干线物流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04260001040015771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31	市分行营业部	大同市城区先领汽修广场	04260001040018072	一般存款账户	销户
32	市分行营业部	大同市南郊区俊福养殖场	04260001040018080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33	市分行营业部	大同市方晨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4260001040020318	专用存款账户(含非预算专户、预算专户)	销户
34	市分行营业部	大同市利群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04260001040020615	一般存款账户	销户
35	市分行营业部	大同市南郊区源百盛商贸有限公司	04260001040021258	一般存款账户	销户
36	市分行营业部	大同市海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04260001040021795	一般存款账户	销户
37	鼓楼支行	大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65001040006049	专用存款账户(预算类专户)	销户
38	城区支行营业室	怀来县兴合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04272001040018342	一般存款账户	销户
39	大庆路支行	大同市玉奎堡联营煤矿	04273001040011163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40	大庆路支行	大同市南郊区东方彩钢瓦厂	04273001040013094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41	开元支行	大同市南郊区东信手机卖场	04276001040004892	一般存款账户	销户
42	泰和支行营业室	山西巨渤活性炭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277001040010245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43	御锦园支行	大同市阳光假日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04283001040005254	一般存款账户	销户
44	红旗支行	大同市城区永顺峰商贸有限公司	04289001040010506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
45	泰和支行营业室	大同市城区兴信誉纸业经销部	290001040014083	基本存款账户	销户